

项目总体情况

表 1

建设项目名称	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	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重庆市高新区含谷镇				
法人代表	朱诗锦	联系人		肖宜源	
通讯地址	重庆高新区金凤镇高新大道 6 号 2 号楼				
联系电话	13983359945	邮编		401329	
项目性质	☒ 新建 ☐ 扩建 ☐ 改建		行业类别	E4813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重庆宁灵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重庆市九龙坡区生态环境局	文号	渝(九)环准[2017]153 号	时间	2017.10.12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重庆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文号	渝高新建初[2017]40 号	时间	2017.9.3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重庆天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0 万元（立项）	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17%
实际总投资	3868.01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68%
设计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6 日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29 日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竣工）	（1）2017 年 1 月 4 日重庆高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以“渝高新经投（2017）2 号）”《重庆高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关于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立项的批复》同意项目立项。 （2）2017 年 2 月，该工程建设单位取得了重庆市规划局“选字第市政 500107201700007 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3）2017 年 9 月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并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取得批复（渝高新建初[2017]40 号）。				

项目总体情况

续表 1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竣工)	(4) 2017 年 10 月重庆宁灵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取得批复(渝(九)环准[2017]153 号)。 (5) 2019 年 5 月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施工图设计》, 并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完成了审查备案(备案编号: 高新建设施备[2019]93 号)。 (6) 2019 年 9 月 5 日取得了施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500115201909050302), 2020 年 6 月 6 日工程开工建设, 2023 年 5 月 29 日竣工。
-------------------------------	---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表 2

调查范围	(1) 生态环境调查范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结合本次验收生态环境影响因素，确定道路中心线两侧 300m 范围内；对于施工生产区等临时用地，以该工程行为可能造成的生态环境影响区域为调查范围。 (2) 环境空气调查范围：道路中心线两侧 200m 范围内的环境空气质量。 (3) 声环境调查范围：道路中心线两侧 200m 范围内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声环境质量。 (4) 地表水环境调查范围：与道路两侧平行距离 200m 以内的水体。 本次调查范围与环评评价范围基本一致。调查内容主要以施工期对大气、噪声以及生态影响为主。
调查因子	(1) 生态环境：调查施工期植被遭到破坏和恢复的情况、土地占用的实际情况、临时占地的恢复情况等。 (2) 环境空气：调查道路两侧区域颗粒物的环境空气质量。 (3) 声环境：调查道路沿线声环境质量，重点是道路沿线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的声环境质量。 (4) 地表水：调查施工废水去向。 (5) 固废：调查道路沿线弃土堆砌恢复情况、挖填土情况以及施工迹地恢复情况。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调查，道路沿线两侧地块主要为农田、水塘、荒地等，为规划的工业用地，无敏感点，道路两侧 200m 范围内的敏感点为起点东侧 140m 处的宝洪村村委会。与环评一致。项目所在区域规划图，详见附图 5；项目现状图及周边环境图，详见附图 6。											
	表 2-1 道路沿线主要声环境、环境空气敏感目标及变化情况											
	序号	环评文件				实际情况				主要保护内容	敏感点特征	敏感点变化情况
		敏感点名称	所在路段	方位	距离（m）	敏感点名称	所在路段	方位	距离（m）			
	1	宝洪村村委会	起点，道路东侧	E	140	宝洪村村委会	起点，道路东侧	E	140	施工期噪声、环境空气	村委会，办公用房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调查重点	①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②调查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③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④调查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调查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施工期执行相关环保制度情况、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其恢复情况、污染治理设施情况、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核实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⑤调查工程施工期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及公众反应强烈的环境问题； ⑥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1) 环境空气

环境质量标准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准书规定的环境质量标准，参考重庆市有关环境功能区划分的有关规定，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序号	污染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二级）	单位
1	二氧化硫（SO ₂ ）	年平均	60	μg/m ³
2	二氧化氮（NO ₂ ）	年平均	40	
3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2.5μm）	年平均	35	
4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10μm）	年平均	70	
5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6	臭氧（O ₃ ）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2) 地表水

环境质量标准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准书规定的环境质量标准，根据渝府发〔2012〕4 号规定，项目所在区域梁滩河水域属Ⅴ类水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Ⅴ类水域水质标准，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	pH	COD	溶解氧	NH ₃ -N	BOD ₅	TP	TN
标准值（Ⅴ类水域）	6~9	≤40	≥2	≤2.0	≤10	≤0.4	≤2.0

(3) 声环境

环境质量标准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准书规定的环境质量标准，道路沿线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质量标准。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表 3-3 声环境质量标准

dB（A）

评价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 废气	
	项目施工期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具体排放限值见表 3-4。	
	表 3-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 染 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NO _x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2) 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标准，有关标准如下表 3-5。	
	表 3-5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70	≤55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本次验收道路工程主要环境影响调查为施工期的环境污染及生态影响，营运期主要为噪声影响，不涉及总量控制问题。	

项 目 名 称		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道路位重庆高新拓展区含谷镇，南北走向，起点接高翔大道（二期），终点接现状含青公路。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区位图详见附图 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根据现场勘查和施工方案，本次验收实际工程内容和规模为：				
道路（K0～K0+400）全长 400m，设计车速为 30km/h，标准路幅宽度为 16m，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排水、照明、绿化以及道路附属工程等内容。				
本次建设过程与环评一致。本次验收主要工程内容详见表4-1，本次验收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详见表4-2。工程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3，竣工现场图详见附图4。				
表 4-1 本次验收实际主要工程内容组成表				
项目名称		环评文件\设计文件	实际工程	备注
建设规模		道路全长 400m，路幅宽度 16m，双向两车道，设计车速为 30km/h。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综合管网工程及道路附属工程等	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竣工图，道路全长 400m，路幅宽度 16m，双向两车道，设计车速为 30km/h。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综合管网工程及道路附属工程等	与环评一致
交通 量预测 结果	2024 年	8400PCU/日	8400PCU/日	与环评一致
	2030 年	12600PCU/日	12600PCU/日	与环评一致
	2038 年	15120 PCU/日	15120 PCU/日	与环评一致
土石方 平衡	总挖方	0.93 万 m ³	0.93 万 m ³	与环评一致
	总填方	1.01 万 m ³	1.01 万 m ³	
	借方	0.08 万 m ³	0.08 万 m ³	
主体 工程	路基工程	城市支路，全长 400m，设计车速 30km/h。路基宽度为 16m	城市支路，全长 400m，设计车速 30km/h。路基宽度为 16m	与环评一致
	路面工程	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车行路面宽度 8m（双向两车道），人行路面宽度为 8m	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车行路面宽度 8m（双向两车道），人行路面宽度为 8m	与环评一致

续表 4-1 本次验收实际主要工程内容组成表				
项目名称		环评文件\设计文件	实际工程	备注
配套工程	排水工程	本工程排水体制采用雨、污水分流制，雨、污水管网分别自成体系	本工程排水体制采用雨、污水分流制，雨、污水管网分别自成体系	与环评一致
	临时排水管道	本工程雨水近期在设计终点K0+400 里程处临时排入现状冲沟，需修建临时排水管段，长度约 112m	本工程雨水近期在设计终点K0+400 里程处临时排入现状冲沟，需修建临时排水管段，长度约 112m	与环评一致
	绿化工程	道路两侧人行道上纵向每 5 米布设植树圈一个，种植乔木	道路两侧人行道上纵向每 5 米布设植树圈一个，种植乔木	与环评一致
	电照工程	照明供电系统；道路照明系统；安全接地系统	照明供电系统；道路照明系统；安全接地系统	与环评一致
	综合管网	本工程不实施综合管网建设，只预留综合管廊	本工程不实施综合管网建设，只预留综合管廊	与环评一致
	人行及公交系统	道路交叉口处设置斑马线组织行人过街；道路沿线不布设港湾车站	道路交叉口处设置斑马线组织行人过街；道路沿线不布设港湾车站	与环评一致
	附属工程	设置道路交通标线、交通标志。根据实际需要设置人行栏杆	设置道路交通标线、交通标志。根据实际需要设置人行栏杆	与环评一致
临时工程	施工营地	本项目拟在道路终点附近工程永久占地内设置 1 个临时施工营地，包括办公区和临时材料堆存区，不设置食堂和宿舍，施工人员食宿依托周边的社会生活设施；施工材料临时堆存在场地永久占地范围内。	项目未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区租赁周边现有生活设施解决。施工器械、施工材料临时堆存于工程占地范围内。	实际施工过程中未设置临时施工营地，施工人员食宿依托周边社会设施解决
	临时表土堆场	拟在道路终点段工程永久占地范围内设置 1 个临时表土堆场，占地面积约 0.01hm ² 。	在道路终点段工程永久占地范围内设置 1 个临时表土堆场，施工完毕后进行了用地恢复。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环保工程	施工期采用沉淀池、汽车冲洗点等措施降低施工粉尘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简易生化池处理后采用吸粪车运至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运营期加强道路的管理，加强绿化。	施工期采用沉淀池、汽车冲洗点等措施降低施工粉尘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简易生化池处理后采用吸粪车运至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运营期加强道路的管理，加强绿化。	与环评一致
	水土保持	修建截排水沟，采取围挡、临时覆盖等措施降低水土流失。	修建截排水沟，采取围挡、临时覆盖等措施降低水土流失。	与环评一致

表 4-2 工程经济技术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环评文件\设计文件	实际工程	备注
1	道路等级	城市支路	城市支路	与环评一致
2	设计车速	30km/h	30km/h	与环评一致
3	路幅宽度	16m	16m	与环评一致
4	超高最小半径	-	-	与环评一致
5	最大纵坡	1.5%	1.25%	根据实际建设情况发生变化
6	最小坡长	80m	224.681m	
7	最小凹竖曲线半径	20000m	20000m	与环评一致
8	最小凸竖曲线半径	-	/	与环评一致
9	最小停车视距	30m	30m	与环评一致
10	机动车道宽度	3.5m	3.5m	与环评一致
11	荷载标准	BZZ—100KN	BZZ—100KN	与环评一致
12	地震烈度	基本烈度 6 度，构造设防 7 度	基本烈度 6 度，构造设防 7 度	与环评一致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本次验收的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临时工程等内容与环评内容发生了变化。临时工程变化主要是实际施工过程，未设置专门的临时施工营地，减少了临时占地。本工程实际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更。

本次验收的工程实际工程量与工程建设情况变化详见下表：

表 4-3 项目实际工程量与工程建设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	实际工程量	工程建设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临时工程	实际施工过程，未设置专门的临时施工营地	取消设置单独的临时施工营地，减少了临时占地	根据实际施工过程发生调整

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施工方式采取半封闭施工。采用机械化施工，主机、辅机互相配合作业。

施工过程主要为路基施工→管道施工→路面铺装→绿化及附属工程施工等。

路基采用重型振动压路机分层碾压，分层的最大松铺厚度，土方路堤不大于 30cm，土石路堤不大于 40cm，填筑至路床顶面最后一层的最小压实厚度，不小于 10cm。性质不同的填料，水平分层、分段填筑，分层压实。同一水平层路基的全部采用同一种填料，不混合填筑。每种填料的填筑层压实后的连续厚度不宜小于 50cm。管径顶面填土厚度必须大于 30cm，方能上压路机碾压。

采用振动压路机碾压时，遵循先轻后重，先稳后振，先低后高，先慢后快以及轮迹重

叠等原则。至少碾压 3 遍直到达到规定的压实度为准。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1、工程占地

根据竣工资料，本工程道路总用地面积约 1.63hm²，均为道路永久占地，原有的占地类型主要涉及水田、旱地、菜地、荒地等现状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2、施工布置

本工程未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办公及住宿租赁周边现有房屋，施工人员生活设施依托周边现有社会生活设施解决。施工材料和器械临时堆放在道路沿线施工范围内。

项目施工未设置施工便道，直接依托附近现状含青公路及周边道路作施工便道。

工程环保投资明细

环评报告中该工程总投资 3000 万元（立项批复的总投资），环保投资 6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17%。

工程实际总投资 3868.01 万元，环保投资 6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68%。环保投资金额不变，实际总投资增加，环保投资比例有所提高。

表 4-4 本次验收实际环保投资明细及变化对比表

类别	治理内容		主要治理措施	预期效果	环评阶段 环保投资 (万元)	验收阶段实际 投资 (万元)
大气 污染	施工场地扬尘及汽车尾气	扬尘 NO _x 、CO	尽可能将施工场地和外界隔离，在施工场地和施工道路上洒水。运土车辆盖上蓬布，定期检查、维护施工机械及车辆，保证其尾气排放不超标。	对环境影响较小	10	10
	营运期路面扬尘、汽车尾气	扬尘、NO ₂	设置绿化带，人行道旁种植行道树，加强绿化	对环境影响较小	20	20
水污染物	施工废水	COD SS 石油类	施工废水经隔油沉砂处理后回用	对环境影响较小	4	4
固体废弃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不造成二次污染	1	1

噪声	施工期禁止夜间(22:00~6:00)施工。营运期设置隔声措施、道路绿化及限速等。	对环境影响较小	10	10
生态保护	为防治水土流失,在边坡可绿化区域进行植草、栽灌木,进行植被恢复,改善生态环境。	对环境影响较小	20	20
合计			65	65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本工程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主要包括施工扬尘、施工废水、施工固废、施工噪声,以及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生态环境影响。

施工期采用沉淀池、汽车冲洗点等措施降低施工粉尘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依托附近现有社会生活设施,进入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施工噪声通过设置围挡、合理安排施工设备等措施减小施工噪声影响;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占地改变土地利用性质、破坏植被、影响动植物,引起水土流失和对景观的影响。项目未涉及到基本农田、生态公益林等,同时,项目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保护红线内用地,因此项目建设对沿线土地利用格局的变化不大。项目占地范围内植物物种主要是杂草树木等植被,无名木古树等重要植被,也无珍稀动物等。

通过建设单位详细介绍施工过程、走访周边居民以及施工迹地现状踏勘可知,项目施工阶段各类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到位,施工作业导致的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污染等环境问题得到有效控制,未造成大的环境影响,未出现污染事故,无居民环境影响投诉等情况。总体而言,工程施工完毕后,无环境遗留问题。

验收调查未发现与本次验收有关的遗留的环境污染及生态影响问题,建设单位按照环评及其审批意见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本次验收项目环评阶段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的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摘录如下：

一、环评主要环境影响回顾**1、施工期环评主要环境影响结论**

废气：施工中推行湿式作业；加强回填土方堆放场的管理，要制定土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运土卡车及建筑材料运输车应按规定配置防洒装备，装载不宜过满，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散落；运输车辆加蓬盖，且出装、卸场地前将先冲洗干净，减少车轮、底盘等携带泥土散落路面；沥青全部采用外购成品，不得在工程区熬炼和搅拌。

废水：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水污染源为施工废水，主要源于冲洗车辆和机械等，主要污染物有 SS 和石油类，施工废水的排放量不大。施工废水经过沉淀和隔油处理回用于道理沿线施工区域除尘洒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简易生化池处理后采用吸粪车运至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施工噪声将对沿线声环境质量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工程建设时间较短，噪声影响特点为短期性、暂时性，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也就随之结束，施工期结束后不继续产生影响。

固体废物：施工垃圾及其他废弃物应在地方环保部门同意的地点集中堆放，加以防护。施工结束后及时清运。建筑工程完工后及时清理现场和平整场地，消除各种尘源。禁止在道路和人行道上堆放或转运易扬尘的建筑材料。

生态环境：施工期应合理安排工期，地表开挖回填尽量避开暴雨季节，预先修建沉砂池、排水沟，对于长时间裸露的开挖面，可根据实际情况应用塑料布覆盖，减轻降雨的冲刷；设专人负责管理。监督施工过程中的挖方临时堆放问题；施工完成后应尽快进行道路硬化和绿化工作，把水土流失降低到最低限度。对施工人员应加强环境保护教育，严禁随意抛弃施工废弃物。

2、营运期环评主要环境影响结论

废气：由于本项目运营后车流量较小，根据预测结果，运营期汽车尾气的排放量很少，影响贡献值远远低于国家二级标准限值，对环境影响很小。

废水：工程建成营运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及冲洗，项目沿线设置有雨污排水系统，路面径流通过雨水管道排放。

噪声：项目营运期采用低噪声路面技术和材料，减小营运期交通噪声的影响。加强道路沿线两侧绿化建设。设置限速标志，严格控制车速，协调管理部门，加强车辆行驶管理。

采取以上措施并严格落实《地面交通噪声防治技术政策》相关措施后，拟建项目营运期间对周边敏感点的声环境影响可接受。

固体废物：道路行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统一处理。

生态环境：道路建成通车以后施工期产生的水土流失已经控制，应该绿化的已经绿化，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建设期间的环境问题在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可以有效解决；工程营运期的环境问题，在有效的防治措施下可以得到有效缓解和改善。评价认为：项目建设单位在全面落实本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和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看，该项目建设可行。

三、环评提出的建议及反馈

(1) 道路建成后，建议交通部门加强对路况和车况的管理，配合环境保护部门作好环境监测和环境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该道路的积极作用。在敏感点区域，建议增加交管人次和延长监督检查时间，最大限度保障敏感区域居民的生产和生活。

(2) 工程建成后，应委托有资质单位作工程竣工验收生态影响调查报告表。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本次验收项目为市政道路建设项目。重庆市九龙坡区生态环境局以渝(九)环准[2017]153号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

项目环评批复的主要批复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 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

生态保护措施,防止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污染扰民投诉纠纷、风险事故、环境危害等其他不良后果。

(一) 废水污染治理措施要求: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简易生化池处理后采用吸粪车运至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如需新建施工营地,应在施工场地四周应设排水沟、集水井,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应修建生化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设置完善的雨水收集系统,道路沿线设雨水、污水管网。

(二) 废气和粉尘污染治理措施要求: 施工期间工地周围设置不低于 1.8m 高的硬质密闭围挡; 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沉砂井, 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工地; 露天堆放水泥、灰浆、灰膏等易扬撒的物料或 48 小时内不能清运的建筑垃圾, 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 建筑物拆除、土地整治等过程采取喷淋洒水抑尘措施。禁止工地燃煤和焚烧垃圾。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必须严格执行市政府“蓝天行动”方案和《重庆市主城尘污染防治办法》的有关规定。

(三) 固体废物污染治理措施要求: 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建筑垃圾应送至渣场, 沿途不得抛洒。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 噪声污染治理措施要求:施工期间应合理安排时间, 施工机械要采用低噪声设备, 对高噪声设备应在其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单围挡, 以降低其噪音排放; 合理安排高噪声施工作业的时间, 夜间超标施工必须(提前 4 日)向环保局提出申请, 获准后在当地进行公告, 方可在指定日期内进行; 加强施工区附近交通管理, 加强机械车辆和设备的保养维修, 保持正常运行、正常运转、降低噪声; 合理安排施工, 确保公路沿线敏感目标满足功能区要求; 运营期进行噪声跟踪监测, 并根据监测结果采取相应的噪声环保措施。

(五)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要求:合理规划, 根据工程实际需要, 做好土石方、石料等材料在道路沿线的纵向调运, 减少临时占地。严格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六) 项目营运期交通噪声将对临近道路的住宅小区、医院等环境敏感点带来程度不同的影响。对敏感点做好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置通风隔声窗、声屏障、建设绿化带等措施, 尽量减少噪声扰民。

(七) 严格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 加强环境风险管理, 防止因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八) 建设单位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九) 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其它各种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及防范措施。

二、该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程序办理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正式使用。

三、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与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切损失及后果由建设单位自行承担:

(一) 该项目建成后未严格按照报告表及本批准书要求落实各项措施,擅自改变原辅材料或者工艺等,造成污染危害、污染事故或污染扰民;

(二) 该项目未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要求,擅自排放重金属污染物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

(三)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相关内容存在弄虚作假情况。

五、认真遵守环保的法律法规及环保相关要求。

六、由九龙坡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表 6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施工期严格按照设计范围进行施工，减少施工对于沿线的生态破坏，同时严格按照设计类容，在施工结束以后，对于临时占地进行生态恢复	根据施工单位提供的竣工资料及现场勘查，项目实际施工范围与设计文件的施工范围一致，实际施工过程中未占用施工范围之外的用地	已落实，有效控制了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污染影响	废气：选用高效率设备，施工合理布局，施工区域采取围栏半封闭施工，进行洒水降尘，加强运输车辆的清洗维护，合理选择运输线路。 废水：施工废水通过沟槽收集，经沉淀、隔油等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场地运输车辆轮胎冲洗、施工场地防尘洒水等工序中，不外排。 噪声：合理选用施工机具，控制使用超标的高噪声施工机具进入工程施工区，高噪声设备应视环境敏感程度，调整工作时间，离人群密集区较近的施工地段夜间不宜安排施工作业，车辆行经居民区时应适当减速，并禁止使用高音喇叭等 固废：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地方进行填埋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气：根据建设单位相关人员介绍，施工期选用了高效率设备，进行了合理的布局，施工区域采取了围栏半封闭施工，进行了洒水降尘，加强了运输车辆的清洗维护，合理选择了运输线路。 废水：根据建设单位相关人员介绍，施工废水已通过沟槽收集，经沉淀、隔油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运输车辆轮胎冲洗、施工场地防尘洒水等工序中，未排放。 噪声：根据建设单位相关人员介绍，施工期间已合理选用了施工机具，控制使用超标的高噪声施工机具进入工程施工区，调整了工作时间，离人群密集区较近的施工地段夜间未安排施工作业，车辆行经居民区时未使用高音喇叭等 固废：根据建设单位相关人员介绍，建筑垃圾运至到合法弃渣场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已落实，施工期各污染物均按照要求处置，施工期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施工完毕后进行了场地清理，无施工期间的环境问题遗留
	社会影响	/	/	/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续表 6

项目 阶 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 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 工 期	生 态 影 响	环评要求： 施工期应合理安排工期，地表开挖回填尽量避开暴雨季节，预先修建沉砂池、排水沟，对于长时间裸露的开挖面，可根据实际情况应用塑料布覆盖，减轻降雨的冲刷；设专人负责管理。监督施工过程中的挖方临时堆放问题；施工完成后应尽快进行道路硬化和绿化工作，把水土流失降低到最低限度。对施工人员应加强环境保护教育，严禁随意抛弃施工废弃物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期协调和优化土石方施工，即挖即运；在施工期间修截、排水沟，拦截、排导边坡雨水。施工前，沿区域外侧布设简易排水沟，末端设置临时隔油沉砂池。采用分段施工的方式，即分段开挖，分段回填，开挖出来的土石方临时堆存在施工范围内，对临时堆存的土石方进行编织土袋临时拦挡，遇有降雨采用了塑料防雨布进行临时覆盖。施工结束后，对沿线施工场地进行清理。施工营地租用附近的民房，施工范围内未设置施工营地。施工期间设置有专人负责监督管理。施工期的环境保护措施已按照环评要求落实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文件要求进行了落实，减轻了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批复要求： 合理规划，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做好土石方、石料等材料在道路沿线的纵向调运，减少临时占地。严格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尽量避免造成水土流失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期进行了合理规划，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做好了土石方、石料等材料在道路沿线的纵向调运、减少临时占地。严格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尽量避免造成水土流失，已按环评批复要求执行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进行了落实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续表 6

施工期	污染影响	废气	环评要求： ①工地实行围挡半封闭施工，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并作到定期清洗，对破损的围挡及时更换。②根据相关要求，工程所需混凝土应全部购买商品混凝土；砂石料也应采用外购。从材料源头上减轻对环境空气的影响。③施工场地应当适时使用洒水车洒水，以降低起尘量；对包括正在施工的路段、料场及主要运输道路，切实防止施工扬尘的产生。运输车辆应当密闭运输，以避免运输沿途的洒落。④为减轻施工期间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必须加强施工机械的使用管理，合理降低各种污染设备的同时使用次数，提高工作效率，对产生扬尘的施工作业点设洒水装置等，抑制扬尘散发。⑤驶出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冲洗干净，严禁带泥上路，严禁超载，运送各种建筑材料、建筑垃圾、渣土的车辆必须应有遮盖和防护措施，防止建筑材料、建筑垃圾和尘土飞扬、洒落和溢流。⑥加强施工扬尘污染控制的检查，积极配合市政环卫部门对运输车辆的监察工作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场地采取了围挡半封闭施工，围挡高度约 2m，工程所需混凝土应全部购买商品混凝土；砂石料也应采用外购。工程沿线临时堆存的施工材料以及沿线裸露地面等，均采取了覆盖防尘布以及定期喷洒粉尘抑制剂等措施。施工时期对施工粉尘产生作业点进行了定时洒水抑尘。施工期加强了施工现场运输车辆管理，使用密闭车辆进行物料运输，物料、渣土运输车辆的出入口内侧设置了车辆冲洗站和沉砂池，并加强了车辆的清洗维护（车辆上路前先清洗干净）；行驶路线避开了居民区等人口聚集处，尽量避免了在繁华区、交通集中区和居民住宅等敏感区行驶。施工期间设置有专人负责监督管理。已按环评要求执行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文件要求进行落实，有效控制了施工期废气对外环境的影响
			批复要求： 施工期间工地周围设置不低于 1.8m 高的硬质密闭围挡；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沉砂井，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工地；露天堆放水泥、灰浆、灰膏等易扬撒的物料或 48 小时内不能清运的建筑垃圾，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建筑物拆除、土地整治等过程采取喷淋洒水抑尘措施。禁止工地燃煤和焚烧垃圾。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必须严格执行市政府“蓝天行动”方案和《重庆市主城尘污染防治办法》的有关规定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期间周围设置了不低于 1.8m 的密闭围挡，设置了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沉砂井，车辆冲洗干净才驶出工地，露天堆放的建筑垃圾设置了密闭围栏，采取了洒水抑尘，不存在工地燃煤和焚烧垃圾的情况，已按环评批复要求执行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进行落实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续表 6

废 水	环评要求： 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水污染源为施工废水，主要源于冲洗车辆和机械等，主要污染物有 SS 和石油类，施工废水的排放量不大。施工废水经过沉淀和隔油处理回用于道理沿线施工区域除尘洒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简易生化池处理后采用吸粪车运至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现场未设施工生活、办公营地，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全部依托附近现有社会生活设施。车辆清洗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于洒水抑尘，定期清理了沉渣，施工结束后及时覆土掩埋。堆放材料点进行了设蓬加盖，防止被雨水冲刷污染水体。	项目施工废水处理措施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进行了落实，有效控制了施工期废水对外环境的影响；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处理方式发生变化，原环评拟设置施工营地，实际施工过程中未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附近现有社会生活设施解决，不产生二次污染。
	批复要求： 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简易生化池处理后采用吸粪车运至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如需新建施工营地，应在施工场地四周应设排水沟、集水井，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应修建生化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设置完善的雨水收集系统，道路沿线设雨水、污水管网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场地四周设置了截排水沟以及隔油沉砂池，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施工人员租赁周边民房，生活污水依托周边现有的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 声	环评要求： ①建筑施工单位应按照国家 and 重庆市有关要求，取得《重庆市建筑工程夜间施工审核意见书》。 ②从声源上控制，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具，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或工艺，从根本上降低噪声源强。施工单位在使用推土机、挖掘机等施工机具的时候，昼、夜间场界噪声必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同时加强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使机械噪声增大的现象发生。 ③项目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机械等设备，应控制施工时间，禁止夜间 22：00 到次日 06：00 进行施工作业，避免噪声扰民事件的发生。 ④物料（建筑垃圾、施工材料等）运输应尽量安排在昼间进行，运输过程中采取缓速、禁鸣等措施。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期间选用了噪声较低的施工设备和合理的施工方法，高噪声设备远离环境敏感点，合理安排工期，加强施工管理；高噪声的施工工序调整工作时间，离敏感点较近的工地段夜间不安排施工作业，同时应设置围栏进行封闭施工。车辆行经居民区时适当减速，禁止使用高音喇叭。严格控制了施工时间。施工期间设置有专人负责监督管理。已按环评要求执行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文件要求进行落实，有效控制了施工期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续表 6

			⑤施工单位在筹备相关施工事宜的同时，须积极与周边居民进行沟通协调，以取得他们的理解。 ⑥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⑦建立建筑施工噪声管理责任制、施工现场值班制度和建设（施工）单位环保信誉档案。 ⑧中、高考前 15 日内，禁止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夜间施工作业（抢修、抢险作业除外）。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使机械噪声增大的现象发生；设备选型时，在满足施工需要的前提下尽可能选取噪声低、振动小、能耗小的先进设备；施工场外的运输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施工运输车辆途经路段时，应限速、警鸣，禁止夜间运输。		
			批复要求： 施工期间应合理安排时间，施工机械要采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在其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单围障，以降低其噪声排放；合理安排高噪声施工作业的时间，夜间超标施工必须（提前 4 日）向环保局提出申请，获准后在当地进行公告，方可在指定日期内进行；加强施工区附近交通管理，加强机械车辆和设备的保养维修，保持正常运行、正常运转、降低噪声；合理安排施工，确保公路沿线敏感目标满足功能区要求		
		固废	环评要求： ①施工场地内建筑垃圾应送往指定的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②在施工废料外运过程中，需选择对城市环境影响最小的路线。③在建筑渣土、土石方运输车辆的出入口内侧设置洗车平台，设施应符合下列要求：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防溢座或其它防治设施，防止洗车废水溢出工地；设置废水收集坑及沉砂池。车辆驶离工地前，应在洗车平台冲洗轮胎及车身，其表面不得附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时间，施工机械要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声施工作业的时间；加强了施工区附近交通管理，加强机械车辆和设备的保养维修，保持正常运行、正常运转、降低噪声；合理安排施工，已按环评批复要求执行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进行了落实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续表 6

		着污泥。物料、渣土运输车辆，装载的物料、渣土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车斗用苫布遮盖或者采用密闭车斗。④在施工现场统一设置垃圾箱等环境卫生设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得随意倾倒，以免污染当地环境和影响景观。⑤施工过程中严格限制施工范围，严禁随意堆放弃渣，严禁弃渣排附近水体	车斗用苫布遮盖。在施工现场统一设置垃圾箱等环境卫生设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未随意倾倒。施工过程中严格限制了施工范围，未随意堆放弃渣，未发生弃渣排附近水体等情况。施工期间设置有专人负责监督管理。已按环评要求执行	
		批复要求： 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建筑垃圾应按规定送至合法渣场，沿途严控道路扬尘污染。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依法处置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送至渣场，沿途不抛洒。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已按环评批复要求执行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进行落实
	社会影响	/	/	/
运营期	生态影响	道路建成通车以后施工期产生的水土流失已经控制，应该绿化的已经绿化，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	/
	污染影响	废气 ①协调管理部门，加强车辆运行管理，建立完善的尾气监测制度，在汽车年审过程中增加汽车尾气排放达标情况审查，同时随机抽查行驶中汽车尾气排放达标情况，禁止尾气排放不达标的汽车上路；②为防止二次扬尘的污染，采取及时的清扫和增湿洒水措施，可有效减少起尘量。并禁止带泥、带灰汽车上路行驶；③加强道路的维护，防止因道路破损增加道路扬尘量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道路沿线两侧设有行道树，道路将移交市政维护管理，已按环评要求执行	对外环境影响小
		废水 项目自身无废水产生，营运期间，交通管理部门应加强该路段通行车辆的管理工作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道路雨污管网等排水设施良好，已按环评要求执行	对外环境影响小
		噪声 ①采用低噪声路面技术和材料，减小运营期交通噪声的影响。②加强道路沿线两侧绿化建设。③设置限速标志，严格控制车速，协调管理部门，加强车辆行驶管理。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道路施工过程采用了低噪声路面技术和材料，两侧设置有行道树，设置有限速等标志。已按环评要求执行	落实情况良好，较好地按环评文件要求进行落实
		固废 道路行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统一处理	营运期按环评要求执行	对外环境影响小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续表 6

	废			
	环境 风险	①加强对拟建工程周边居住区内人群的宣传教育，掌握主要危险化学品的性质和常用的急救措施。当发生危险化学品运输事故后，迅速撤离危险区域。 ②加强危险化学品的运输管理。应严格执行国家和重庆市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并办理有关运输危险品准运证，运输危险品车辆应有明显标志。 ③道路维护管理部门应做好道路的管理、维护与维修，路面有缺损、颠簸不平、大坑凹和设施损坏时，应及时维修，确保道路质量。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验收道路设置了限速标志，同时本调查表要求，加强运输危险品车辆的质量及运行状态检查，特别是安全防范措施的检查，消灭事故隐患。	环境风险影响小
	社会 影响	/	/	/

	生态影响	根据原环评报告中提及本工程道路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大部分发生在施工期，由于工程为新建，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的途径主要是道路占地、路基取土开挖路堑等，这些活动会破坏地形、地貌和植被，造成水土流失及景观破坏。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工程已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生态环境防治措施：施工期均修建了沉砂池、排水沟，施工完毕后进行了道路硬化和绿化工作，已按环评要求处置。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小。
施工期	污染影响	1、水环境影响 根据原环评报告中提及本项目施工期间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施工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施工机械冲洗废水等对地表水体水质的影响。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选用了先进的设备机械，施工期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集中于各路段的维修点进行，施工机械维修利用周边现有维修厂进行，对收集的浸油废料采用打包密封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已按环评要求执行。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全部依托附近现有社会生活设施，进入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废水对环境的影响小。 2、大气环境影响 根据原环评报告中提及：项目施工期主要的大气污染物是扬尘、粉尘和少量沥青烟。扬尘和粉尘主要发生在施工运输、筑路机械作业等施工环节。沥青烟主要产生于路面铺装环节。如果不采取严格的防治措施，会对沿线环境空气产生较大影响。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路基施工时已采取了分层压实，洒水降尘；项目沥青混凝土外购，在施工场地出口处设置了临时清理点，对离开施工场地的车严格进行了清理；路面铺设过程会散发一定的沥青烟，施工人员采取了劳动保护；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已将尘污染防治费列入工程预算，并在承包合同中明确了施工单位的尘污染防治责任；施工工地周边设置了围挡，工地出口道路已硬化，设置了车辆清洗设施及配

施 工 期	污 染 影 响	套的沉砂井，露天堆放的垃圾设置了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配备了泥浆池；土地整治工程采取了洒水降尘，及时清除建筑垃圾，对不能及时投入使用的裸露泥土进行了覆盖绿化；建筑施工工地内道路及材料堆放地进行了硬化，进入料场的道路已经常洒水；施工期粉状材料采取了密闭运输；施工单位制定了尘污染防治方案。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废气对环境的影响小。 3、声环境影响 根据原环评报告中提及本工程施工期噪声源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作业时的噪声。施工过程中需要使用许多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这些设备会产生强烈的噪声，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噪声防治措施：施工单位选用了符合国家标准施工机械和车辆，同时加强了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施工单位合理安排人员轮流操作机械，采取了劳保措施；施工单位严格控制了夜间施工时间；加强了对施工人员的宣传和教育，做到文明施工，建筑施工单位已按相关要求执行。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小。 4、固废影响 根据原环评报告中提及本工程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弃渣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弃渣已按环评要求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生态环境防治措施：施工期建筑弃渣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已按环评要求处置。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小。 5、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有效，有效的控制了施工期对外环境的影响。
	社 会 影 响	本次验收施工期间未出扰民事故，经现场走访及调查，未发现有居民关于本次验收工程的环境污染投诉等情况发生。

运 行 期	生态影响	道路建成通车以后施工期产生的水土流失已经控制，应该绿化的已经绿化，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污 染 影 响	1、废水影响调查		
		本工程为市政道路工程，无废水排放，工程的运行对地表水环境无影响。		
		2、废气影响调查		
		本工程营运期主要的污染为行驶汽车所排放的汽车尾气，汽车尾气的排放将对周围环境空气带来一定的影响，主要污染物为 NO ₂ 。根据现场调查，本工程人行道两侧设置有行道树和树池。随着我国科技水平不断提高，汽车尾气净化系统将得到进一步改进，运输车种构成比例将更为优化，逐步减少高耗能、高排污的比例，汽车尾气排放将大大降低，汽车尾气对沿线两侧大气环境的影响及影响程度都将会缩小。		
		3、声环境影响调查		
		(1) 噪声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验收路段为城市支路，根据现场调查，验收路段沿线两侧主要为现状未利用地和终点附近的工业用地，城市支路车流量小，到交通噪声影响小，本次验收不再按照进行交通噪声校核，直接采用监测结果评价营运期声环境的影响。			
	(2) 噪声监测			
	本工程由业主委托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26 日对本工程噪声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详见附件 COT[检]2023051706）。			
	①监测项目：N1 为环境噪声。			
	②监测点位：N1 点：道路中段场界。项目监测布点图，详见附图 5。			
	③监测时，项目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④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7-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单位：mg/m³			
	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及依据	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道路交通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 环境常规监测》(HJ 640-2012)	多功能型声级计 /AWA5688/COT-YQ-271； 声校准器 /AWA6022A/COT-YQ-272	-
	⑤监测频次			
	声环境：N1 点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2 次。			
	⑦现状评价方法：噪声评价方法采用与标准值比较评价法。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测量结果	标准值	测量结果	标准值
	2023 年 6 月 25 日-26 日	D22 路中间位置 N1	53~55	60	47~48	50
	备注	/				
	验收监测结果显示，N1 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3）对敏感点的影响分析					
	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根据现场调查，验收路段沿线两侧主要为现状未利用地和终点附近的工业用地。因此，不进行敏感点噪声校核预测。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及影响调查：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工程道路建设过程中采取了低噪声路面材料，设置绿化等措施，减少道路交通噪声的影响。已按环评要求执行。项目营运，对沿线声环境影响很小。					
社会影响	4、固废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道路行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统一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污染物总量指标解决方案及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内容为市政道路工程，不涉及总量控制问题。					
	/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

表8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	/	/	/
水	/	/	/	/
大气	/	/	/	/
噪声	2023年6月25日~2022年6月26日，监测2天，每天昼夜各2次。	N1 道路中段场界	环境噪声	N1 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电磁 振动	/	/	/	/
其它	/	/	/	/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设置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环境保护制度健全，设有专职环境保护岗位和专职环保人员，负责施工过程中的管理工作，并将施工期的环保措施进行了落实，确保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作业时间，尽可能降低噪声、粉尘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小。

根据调查，项目施工期未发生环境投诉事件，未出现遗留的环境问题，表明除施工队伍和项目业主注重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外，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也落实到位。

（1）施工期：根据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制定施工期环境保护计划及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实施计划，结合工程特点将环保计划落实到各个阶段，最大限度地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和生态破坏情况。同时，将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施工与环境监理合同中，加强环境工程的监督管理工作，出现问题及时解决，将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时间、频率、效果、费用、污染投诉等逐一登记归档，建议项目实施工程环境监理，以确保环保措施的实施。

（2）运营期：负责搞好工程竣工环保验收及整改、移交工作，建立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维护与管理档案，以指导运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重庆高新区生态环境局作为地方行政主管部门对该工程进行监管，对当地居民关于该工程在运营过程中的环保投诉进行处理。

可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应急监测。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计划，包括了施工期对道路场界的施工噪声和大气扬尘监测各一次以及运营期的环保验收监测。

根据建设方核实，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进了扬尘和噪声的监控。本次验收调查阶段，业主委托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26 日对本工程噪声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详见附件 COT[检]2023051706）。监测项目：N1 环境噪声监测。监测点位：N1 点道路中段场界。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计划执行。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在工程施工期，工程监理单位重庆同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较好的起到了监督作用，整个施工期未发生大的环境污染事故，对环境的影响也因采取了有效的环保措施而得到了较大的削减，未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措施是有效的。

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置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环境保护制度健全，设有专职环境保护岗位和专职环保人员，有效的保证所有建设项目严格按照有关要求要求进行环保审查、审批，并管理与工程项目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认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同时，作为地方环境主管部门的重庆高新区生态环境局起到了较好的监督作用，据调查了解，本次验收建设期间，生态环境局未收到关于本次验收工程的环境污染投诉。

调查结论及建议

1、工程概况调查

本次验收项目为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道路（K0~K0+400）全长 400m，设计车速为 30km/h，标准路幅宽度为 16m，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排水、照明、绿化以及道路附属工程等内容。项目实际总投资 3868.01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65 万元。

2、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次验收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有效的控制了污染和减缓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档案管理符合规定。

3、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生态环境防治措施：施工期均修建了沉砂池、排水沟，施工完毕后进行了道路硬化和绿化工作，已按环评要求处置。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小。

营运期：道路建成通车以后施工期产生的水土流失已经控制，应该绿化的已经绿化，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4、污染影响调查

（1）废水

施工期：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选用了先进的设备机械，施工期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集中于各路段的维修点进行，施工机械维修利用周边现有维修厂进行，对收集的浸油废料采用打包密封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已按环评要求执行。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全部依托附近现有社会生活设施，进入白含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废水对环境影响小。

营运期：本工程为市政道路工程，无废水排放，工程的运行对地表水环境无影响。

（2）废气

施工期：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路基施工时已采取了分层压实，洒水降尘；项目沥青混凝土

外购，在施工场地出口处设置了临时清理点，对离开施工场地的车严格进行了清理；路面铺设过程会散发一定的沥青烟，施工人员采取了劳动保护；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已将尘污染防治费列入工程预算，并在承包合同中明确了施工单位的尘污染防治责任；施工工地周边设置了围挡，工地出口道路已硬化，设置了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沉砂井，露天堆放的垃圾设置了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配备了泥浆池；土地整治工程采取了洒水降尘，及时清除建筑垃圾，对不能及时投入使用的裸露泥土进行了覆盖绿化；建筑施工工地内道路及材料堆放地进行了硬化，进入料场的道路已经常洒水；施工期粉状材料采取了密闭运输；施工单位制定了尘污染防治方案。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废气对环境影响小。

营运期：本工程营运期主要的污染为行驶汽车所排放的汽车尾气，汽车尾气的排放将对周围环境空气带来一定的影响，主要污染物为 NO_2 。根据现场调查，本工程人行道两侧设置有行道树和树池。随着我国科技水平不断提高，汽车尾气净化系统将得到进一步改进，运输车种构成比例将更为优化，逐步减少高耗能、高排污的比例，汽车尾气排放将大大降低，汽车尾气对沿线两侧大气环境的影响及影响程度都将会缩小。

（3）噪声

施工期：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噪声防治措施：施工单位选用了符合国家标准的施工机械和车辆，同时加强了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施工单位合理安排人员轮流操作机械，采取了劳保措施；施工单位严格控制了夜间施工时间；加强了对施工人员的宣传和教育，做到文明施工，建筑施工单位已按相关要求执行。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噪声对环境影响小。

营运期：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工程采用了低噪声路面技术和材料，两侧设置有行道树，设置有限速等标志。同时，本调查报告要求加强车辆行驶管理，全路段设置禁鸣标识，禁止鸣笛。按环评要求执行。

（4）施工土石方及固废

施工期：根据现场勘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的要求采取了以下生态环境防治措施：施工期建筑弃渣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已按环评要求处置。因此，本工程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影响小。

营运期：道路行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统一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社会影响调查

本次验收施工期间未出扰民事故，经现场走访及调查，未发现有居民关于本次验收工程

的环境污染投诉等情况发生。

6、调查结论与建议

（1）调查结论

本次验收工程建设前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营过程中采取的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有效，环境保护设施及其他措施已基本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落实，达到环评和生态环境局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和管理要求，无污染投诉，本次验收内容不存在环境影响问题。本次验收调查建议通过高新区含谷高端装备制造园 D22 路（一期）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建议

工程竣工后，相关部门应制定和健全相应的管理措施，加强道路的维护和交通管制。

附录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所在区域路网图

附图 3-1 项目环评阶段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2 项目竣工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1 项目环评阶段排水管网图

附图 4-2 项目竣工排水管网图

附图 5 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规划图

附图 7 项目周边环境关系图及现状图

附件

附件 1 立项批复

附件 2 规划选址

附件 3 初步设计批复

附件 4 环评批复

附件 5 施工图审查备案凭证

附件 6 施工许可证

附件 7 验收监测报告